

熊希齡集

上册

湖南近代名人文集丛书

熊希齡集

顧廷龍題



林增平 周秋光編

湖南人民出版社

熊希龄集

(上册)

林增平 周秋光编
责任编辑：易孟醇

*

湖南人民出版社出版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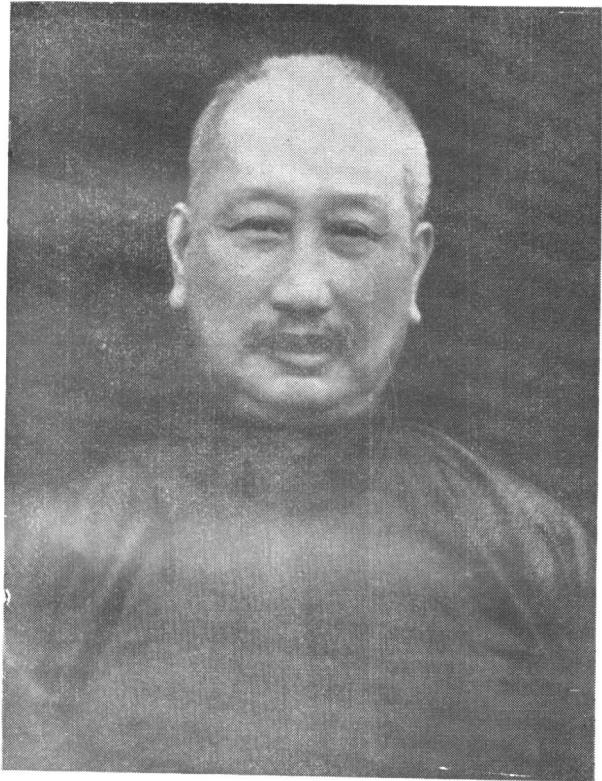
(长沙市展览馆路14号)

湖南省新华书店发行 湖南省新华印刷二厂印刷

*

1985年10月第1版第1次印刷

字数：586,000 印张：27.625 印数：1—1,250
统一书号：11109·366 定价：(精装)5.85元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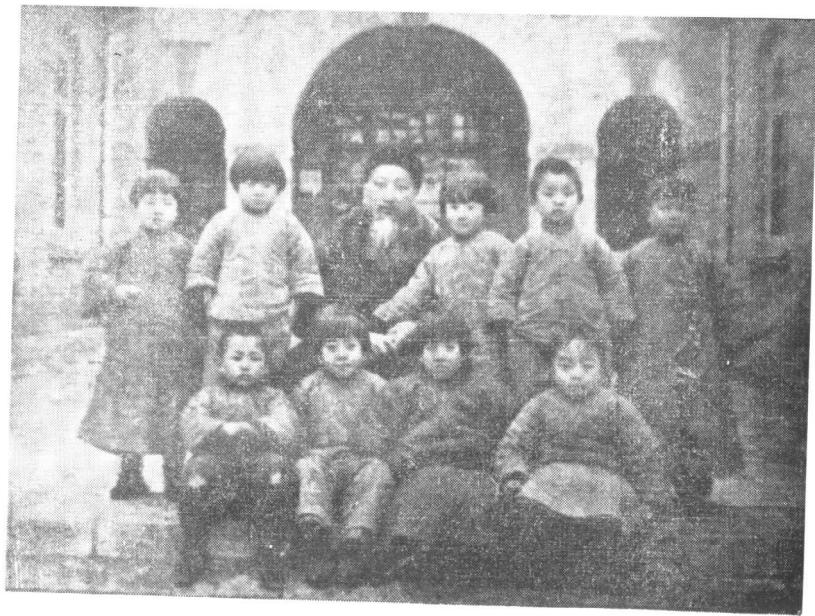
熊希龄(秉三)先生遗照 (一九三五年)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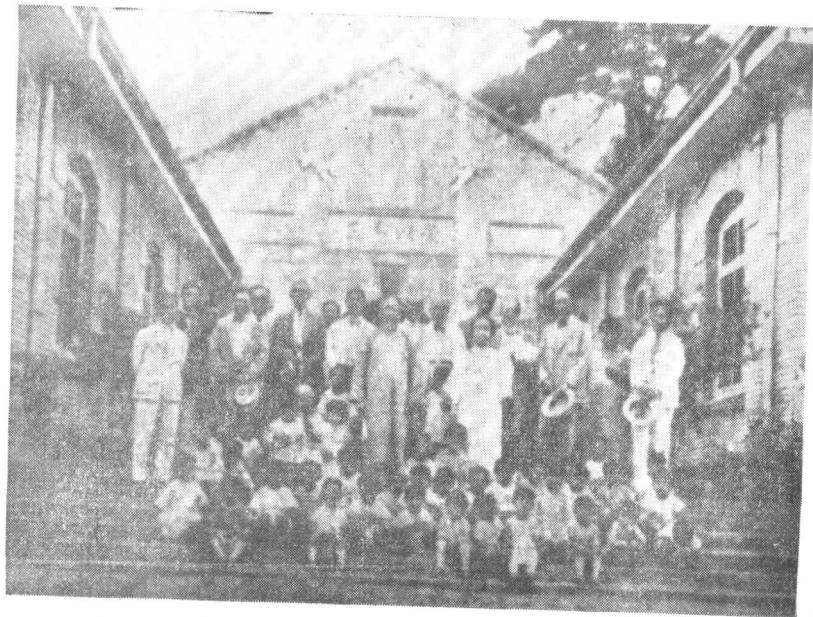
一九一二年任財政總長時攝



一九三〇年熊希齡與亲属摄于北京石驸馬大街熊宅。后排第四人起分别为熊芷、熊希齡、朱其慧、熊鼎，前排坐者为熊泉。[book.com](#)



一九三〇年在北京香山慈幼院



一九三〇年在北京香山慈幼院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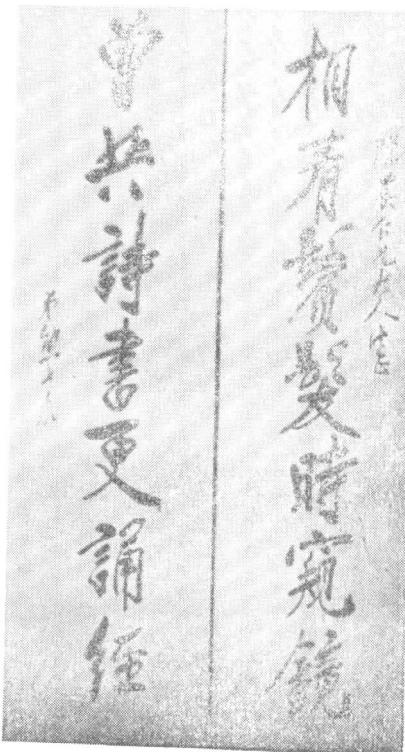
一九三三年四月与其女熊芷(左)率红十字会救护队赴抗日前线救护时, 摄于长城石匣



熊希龄墓照(香港)

相看鬢髮時窺鏡

詩書更誦經



熊希齡墨迹之二

野老離前江岸迴
柴門不正逐江開
漁人網集澄潭下
賣客船隨波照來
心悲劍閣片雲何
意傍琴臺

賜湖先生雅正

熊希齡



熊希齡墨迹之一

及

服
務以方不作威訓
你軍官第間
何事
再為
諸子
望
仰
之
如
先
生
公
勿
往
此
汝
危
戰
可

我
年
以
與
總
領
鐵
為
國
家
民
於
樣
形
可
教
而
其
為
君
人
事
業
而
方
不
作
威
訓
你
軍
官
第
間
何
事
再
為
諸
子
望
仰
之
如
先
生
公
勿
往
此
汝
危
戰
可

熊希齡書信稿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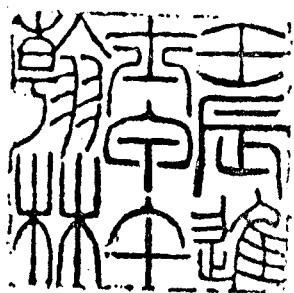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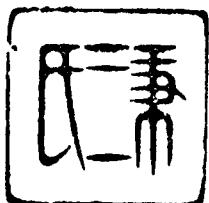
熊希齡墨迹之三

(一九三七年九月二十日致朱经农函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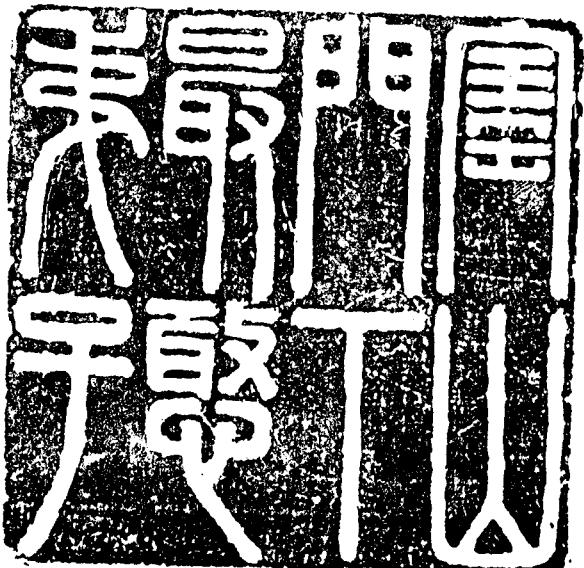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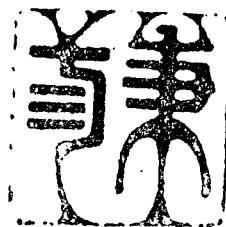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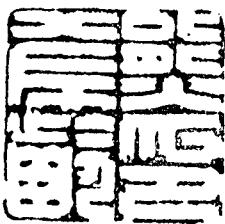
男希齡謹啟

母親大人膝下男於肯十二日甫年、文四弟
因況面呈想蒙

慈鑑 男即於是日隨同 諸事多善乘輪
北上、十六到天津、廿二日到京、在京共住一
月零四天、於二十七日出京、在天津又住七
天、初六起行赴奉天、初九到奉、現住該
將軍衙門、蒙 妻農二官為接辦不負



熊希龄的部分印谱



希龄印

熊希龄的部分印谱

编辑说明

一、本书所收录熊希龄生平著述及各类文件，包括试卷、奏折、呈文、条陈、政论、专著、演说、谈话、函电、札记、诗词、启事、序跋、联语、题词、祝辞、祭文以及由他签署的各类公文、命令、批示、布告、委任状、证券、合同、收据等，均按时间顺序编次。

二、本书所收各篇均列标题。为求文字的简明和格式的统一，原有的标题除少数保留外，其余均由编者酌加改动，原篇无标题者，均由编者酌拟。改动或酌拟的标题，概不另作说明。

三、各篇标题下方，标明成文日期，或签署日期，或发表日期。原篇未署写作时日者，略加考订；难以考订者，尽可能采用最初的表现日期。有多种刊本者，一般采用较为完整的版本，只有年份而月、日无可稽考者，置于年末；有年份、月份，而日期无可稽考者，置于月末；不能断其年、月、日者，置于年末。所标出的季度，以公历二至四月为春、五至七月为夏、八至十月为秋、十一至一月为冬。

四、本书资料录自各种书籍、报刊及未刊的档案、手稿和墨迹原件。所收各篇一律在篇末注明出处，档案及有关未刊件则注明藏所。但涉及多种版本、刊本或稿本者，篇末只注明编者认为可靠的一种，他种不同时标明。如校勘时发现出入较大、难辨正误者，则加注说明。

五、各篇文字由编者标点、分段和校勘。校勘以最早底本和稿件作蓝本，并参照各种资料。订正的错字、别字，置于〔 〕内；增补的脱漏字句，置于〈 〉内；衍文在所衍之字外加方框□；缺字在所缺部位标方框□；疑有讹误难以断定者，用〔？〕表示；各篇中原有的注文及说明，均加（ ）。

六、除必要的题解外，文内涉及的有关人和事，一般不加注释。

七、原篇中所有繁体字和异体字，一律改排通行的简体字。某些人名、地名或可能引起误解的字，不更改为简体字。

八、为了便于读者，书末附作者简要年表，并附本书涉及的重要人物、社团、会议和事件的索引。索引按第一字的笔划顺序编排。

九、本书在编辑过程中，曾去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、中国科学院图书馆、北京图书馆、首都图书馆、北京市档案馆、全国政协文史办、北京市文物工作队、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、上海图书馆、上海市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、上海社会科学院图书馆、复旦大学图书馆、南京大学图书馆、湖北省图书馆、华中师院历史研究所、湖南省图书馆、湖南省社会科学院、湖南省政协文史办等单位查阅资料，得到了（以姓氏笔划为序）王玉璞、王庆成、王学庄、王杰、毛注青、邓野、石芳勤、刘望龄、刘晴波、刘决泱、刘志盛、刘树发、茅家琦、司马城、秦宗震、孙必清、李宗一、李瑚、李安庆、李沛诚、沈从文、汤志钩、吴乾兑、吴桂龙、吴嘉勋、吴治、麦科德、杜春和、闻杰、岑生平、陈铸、陈兴唐、陈匡时、陈珠培、周元高、姜义华、顾廷龙、唐伯固、党德信、章开沅、陶宏开、郭乔贵、常志楠、曾业英、虞和平、韩文昌、蔡鸿源、彭国兴、杨天石、杨慎之、

杨康年等同志的大力支持和协助，或承惠赠资料，或承提供方便，或承帮助解决疑难等等，特此鸣谢！

此外，熊希龄的女儿熊鼎及熊氏亲友左犹麟、熊碧、熊秀琴、田纪熊、田纪伦、娄师白、王立坤等，对于本书的编辑出版给予了较多的关注和支持，特别是田纪熊、田纪伦贤昆仲费力尤多，谨表谢意。

序 言

林增平 周秋光

熊希龄从戊戌变法期间崭露头角起，继在清末新政和立宪运动中赞襄擘画，为一时内外大吏竞相延揽。民国初年，始则出任临时政府理财总长，嗣又擢膺国务总理兼财政总长，身居首揆，统率百僚，其政绩毁誉不一。适袁世凯一意蹒跚共和制度，熊希龄感到自己所持政见和立场，与封建军阀终不相侔，于是急流勇退，坚辞国务总理，以勘查全国石油资源为己任。之后，他虽肆力于修治水利、赈济灾黎、举办慈幼院等社会福利事业，但对内政外交，国计民生仍异常关切，不时表述在文牍著述中，直至抗日战争期间逝世于香港的前数日，迄未稍懈，无疑，整理编纂熊希龄遗著，将明显地有裨于近代中国政治演变、社会风尚的了解和研究，也有裨于给熊本人以恰如其分的评价。故经1982年国务院批准的古籍整理出版规划中，《熊希龄集》列为新编近代人物文集丛书的项目。这是本书编纂的缘起。

—

熊希龄（1870，清同治九年——1937，民国二十六年），字秉三。原籍江西丰城县，先世屡官湖南湘西州县，遂入籍凤凰直隶厅（今凤凰县），故人称熊凤凰。父兆祥，承袭云骑尉，历任守备、副将，官至澄湘水师营统带。

甫十二岁（1882年，清光绪八年），熊希龄应试中秀才。